

2021 年干窑镇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等规定，由干窑镇党政综合办公室负责编制本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的，可与干窑镇党政综合办公室联系，通信地址：嘉善县干窑镇三仙路166号镇政府大楼405室，邮编：314107；联系电话：0573-84615115。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年，干窑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依托县政府门户网站、浙江政务服务网等形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不断拓展主动公开深度和广度。2021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9条，主要涉及“人事任免”、“财政预决算”、“计划总结”、“‘六稳’‘六保’”等相关内容。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是建立文件收发与法制室直接对接机制，保证办案时效。二是采取多部门讨论的方式，助推信息公开主体部门科学高效作出答复。三是我镇加强与复议机关的沟通对接，有效提高依法公

开水平。2021年，干窑镇人民政府共收到6件依申请公开件，并于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其中，涉及复议2件，诉讼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1年，干窑镇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加强组织领导，由党政综合办公室牵头，各相关办公室密切配合，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收集、更新、维护、上报等日常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四）平台建设情况

在机构改革的基础上，我镇作为政务公开主体已被纳入县政府门户网站集约化平台，根据最新要求，及时发布并更新各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确保政府信息的完整性和时效性。

（五）监督保障情况

编制完成干窑镇政务公开标准化目录，严格遵循内部审查秩序，按照相应的行政程序作出政务信息公开处理及答复。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建立健全接收、登记、办理、答复等流程，依法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0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1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1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1	0	0	0	0	1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	0	0	0	0	0	0

	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	0	0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2	0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有待加强，专业性有待提升；二是政策解读不够及时、深入。

(二) 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相关业务培训。举办培训班，邀请有关领域专家或是业务行家作专题辅导。二是完善政策解读机制。加强政务公开意识，利用图表、视频等形式，加大政策解读的工作力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